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对外提供担保增加担保方式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生物”、“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傲农生物拟对外提供担保增加担保方式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年1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公司湖北傲农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傲农畜牧”）猪场建设工程的承包方湖北浚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浚祥”）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拟提供担保的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该事项尚需提供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湖北傲农畜牧、湖北浚祥与贷款银行协商，本次拟增加由公司下属公司湖北傲农畜牧向银行提供保证金质押，为湖北浚祥上述融资提供质押担保。为规避湖北傲农畜牧的担保风险，湖北浚祥将向湖北傲农畜牧支付与保证金等额的资金作为反担保。

湖北浚祥尚未与金融机构签订正式借款合同，公司将在本次对外担保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金融机构签署与上述担保事项有关的具体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未增加担保额度，仅为增加担保方式，且被担保人将向公司下属公司提供等额资金作为反担保，本事项已经2021年1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湖北浚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付晨曦

成立日期：2013年4月15日

注册地点：安陆市汉丹北路269号201铺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

经营范围：住宅房屋建筑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路面工程、特种工程、公路路基工程、环保工程施工；施工劳务作业；管道和设备安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预拌混凝土制造、销售。

股东情况：付晨曦认缴出资2,800万元（持股70%）、唐亮认缴出资1,200万元（持股30%）

湖北浚祥2019年及2020年11月末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1.30/2020年1-11月	2019.12.31/2019年度
资产总额	23,636.23	15,843.92
负债总额	8,637.76	5,354.6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0.00	2,5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637.76	5,354.62
资产净额	14,998.47	10,489.30
营业收入	21,284.29	31,147.59
净利润	859.18	1,556.80

湖北浚祥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湖北浚祥尚未与金融机构签订正式借款合同，公司尚未与金融机构签订正式的保证合同，保证合同的具体内容以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相关授权，与金融机构签署具体担保协议，并落实反担保措施，防范本次对外担保的风险。

四、本次担保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担保增加担保方式，有利于保障公司下属公司新建猪场建设施工进度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控制本次对外担保的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增加担保方式系为了保障公司下属公司新建猪场建设施工进度的顺利推进，且被担保人将向公司下属公司提供等额资金作为反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公司为湖北浚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下属公司对外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利益，同时被担保人将向公司下属公司提供等额资金作为反担保，本次对外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本次对外担保的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增加担保方式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不包括本次预计担保金额，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余额 35,488.8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97%；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312,244.6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2.89%；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其他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37,199.1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64%；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对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88,70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4.91%。其中，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逾期金额为 0 元，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中

的逾期金额为 629.88 万元，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支持下游客户融资而提供担保所产生的，存在一定程度的客户违约风险，公司已计提相应预计负债，针对下游客户的违约风险，公司已制定了专门应对措施，总体担保风险较小。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公司下属公司对外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利益，同时被担保人将向公司下属公司提供等额资金作为反担保，本次对外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2、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增加担保方式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截至目前，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傲农生物本次对外担保增加担保方式事宜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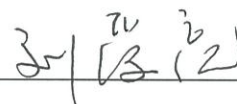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提供担保增加担保方式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扬文



刘爱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1 月 22 日